

证券代码：838150

证券简称：历康科技

主办券商：国融证券

广州历康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取消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取消交易事项概述

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1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平台（www.neeq.com.cn）上发布了《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2），公告主要内容为：公司以 5000 元/平方米的价格，购买广州历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实际控制人方志宏担任法定代表人及董事长的企业）名下广州开发区科学城南云一路 2 号自编二栋第五层，用于开展档案寄存业务，签署合同后已经预付部分房款。

然而，当前市场环境发生显著变化，一方面，当前档案寄存业务市场竞争异常激烈，业务拓展面临重重困难，实际业务量远低于预期。经综合评估，公司认为现阶段已不具备购置房产开展该业务的必要性。另一方面，近期房地产市场持续下行，该房产价格已跌至 4000 元/平方米，且仍有继续走低的趋势。基于此，公司审慎评估后认为，按照原协议约定价格购买房产，既不符合当前市场行情，也有损公司利益。

为此，公司积极与广州历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就协议价格调整等事宜展开协商。经过充分沟通，双方达成一致意见，同意取消原厂房买卖协议。

针对已预支的部分房款，广州历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承诺将全额返还，并按照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支付相应利息，以保障公司的资金权益。

二、本次取消关联交易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此次关联交易遵循公平、自愿的原则，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的规定，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损益及资产状况无不良影响。

取消关联交易事项不会损害公司其他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三、 备查文件目录

《广州历康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广州历康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2月13日